浙江省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双百千万”

专项行动方案

为加快构建完善全省技术转移体系，推动科技成果转化集成改革扎实落地，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和产学研合作全链条服务，营造科技成果转化良好氛围，经研究，决定在全省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双百千万”专项行动（以下简称“双百千万”行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科技创新和人才强省首位战略，深入实施“ 315 ”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坚持成果导向、生态优先，充分调动各类创新主体积极性创造性，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模式，促进技术、资本、人才等要素高效融合，打造科技成果转化最优生态，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为以“两个先行”打造“重要窗口”提供强大科技支撑。

二、主要目标

省市县三级联动，高校院所、园区平台、科技企业和技术转移机构等协同，聚焦推动科技成果转化集成改革落地、完善全省技术转移体系建设，组织百家高校院所和新型研发机构，开展百场科技成果转化校地合作、主题论坛和开放日等活动；组织千名青年人才入企结对和技术转移专家助企帮扶，实施千次产学研深度合作；组织万家科技型企业开展万项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助力提升企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水平。

三、工作举措

**（一）实施校地协作“双百”行动，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改革政策扎实落地。**

**1.举办系列“双百千万”推进会。**高规格举办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活动周，省市联动打造“双百千万”标杆品牌；积极承接开展科技成果路演、中国创新挑战赛等高水平活动赛事，作为“双百千万”推进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县科技部门要结合实际，主动谋划组织高水平科技成果转化活动，符合要求的纳入“双百千万”行动，由省市共同主办。

**2.开展专业化成果转化服务。**市县科技部门要聚焦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学研合作水平，搭建专业化品牌化科技成果转化交流服务平台，常态化开展精准对接、开放合作、展示交流、深化改革等主题活动；组织和邀请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技术转移机构、科技企业，围绕科技成果转化全链条开展概念验证、评估评价、风险投资、知识产权等专业化服务。

**3.打造战略力量开放日品牌。**打造 “双百千万”行动战略力量开放日品牌，统一标识和资源库。高校院所、省实验室、省技术创新中心、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科技领军企业等战略力量，要深化与地方部门、园区平台、产业集群等交流合作，按需求、分主题组织开展面向科技企业、地方研究机构、行业协会等的开放日活动，全方位展现科技成果、科研条件、人才团队等。

**（二）实施人才助企“双千”行动，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

**1.青年人才入企结对。**建立“企业提出人才需求、高校院所精准选派青年人才、地方协调支持”的工作机制。高校院所要从响应“把论文写在祖国的大地上”号召、融入“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高度，选派优秀青年人才“下基层”“进车间”，作为培养青年人才的重要举措。市县科技部门要主动对接高校院所、出台政策制度，吸引更多青年人才以长期结对、兼职顾问等方式助企惠企。

**2.技术转移专家帮扶。**各地科技部门要加大“供需荟”应用场景推广使用，强化对高校地方研究院和地方技术转移机构的绩效评估，落实技术转移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凝聚技术转移专家助企帮扶强大动力；依托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开展技术转移人才培训，完善体系化培养机制；鼓励支持社会化技术转移机构，加强技术转移和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和能力提升，成为全省技术转移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3.科技特派员（团）助企。**省市县联动开展科技特派员选派、服务、评价，实现科技特派员全省域全领域全覆盖。鼓励引导特派员优化完善派驻地产业发展规划，开展企业技术需求调研，开展技术攻关、解决技术难题。深入开展科技特派团试点，引导创新要素向山区26县集聚。

**（三）实施成果入企“双万”行动，提升企业科技成果转化水平。**

**1.建立“浙里好成果”发布制度。**建立常态化重大科技成果发布制度，打造“浙里好成果”成果月报、季度发布和年度榜单机制，并依托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和浙江创新馆进行常态发布。鼓励市县、园区平台和高校院所等积极参与，融入项目路演、科技招商、精准对接等形式，推动全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2.支持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市县科技部门要坚持企业需求导向，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结合，加大科技成果“先用后转”推广力度，支持企业开展需求牵引型、场景驱动型的科技成果转化及应用示范。要聚焦打造标志性产业链，广泛挖掘征集前瞻性科技成果，通过建设行业性概念验证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引领企业抢抓创新赛道、强化技术储备、提升成果产业化水平。

**3.发挥“浙江拍”“行业拍”作用。**要积极推动《科技成果公开交易规范》省级标准落地执行，依托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开展线上线下结合的科技成果竞价拍卖活动，持续打造“浙江拍”品牌金名片。发挥好行业分市场作用，围绕“315”科技创新体系和“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组织专业院所、行业协会、特色机构等开展科技成果行业评估、行业拍卖，推动科技成果精准定价、精准对接。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把实施“双百千万”专项行动作为贯彻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落实“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的重要载体，作为落实科技成果集成改革、营造科技成果转化氛围的关键抓手。要建立健全组织体系、工作体系、政策体系和评价体系，加强组织协调、多跨协同，按照挂图作战、清单管理等方式推进，确保专项行动有序有力、实战实效。

**（二）明确责任分工。**省科技厅与经信、教育、卫生健康、知识产权等部门加强协同联动、资源整合，细化分解任务、定期组织会商、开展绩效评估；各设区市科技局落实主体责任，编制本地区落实“双百千万”行动方案，抓好组织动员，督促跟进、靠前服务；高校院所和新型研发机构加紧谋划制定落实工作方案，组织力量积极参与，及时总结宣传典型案例和做法。

**（三）强化服务保障。**依托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设立“双百千万”行动专区，运用“安心屋”“供需荟”“路演中心”等数字化应用场景，整合科技成果、人才团队、科技金融、政策支持等要素，提供全流程系统服务。省科技评估和成果转化中心负责具体协调对接。市县科技部门要加大落实“双百千万”行动的支持力度，在政策举措、运行经费、力量配备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提升专项行动总体水平。